

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川科防保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539.96万元。债务人位于绍兴嵊州市,抵押物为袁雪祥位于嵊州市剡湖街道泰和公寓的住宅,最高额抵押235万元。保证人嵊州金茂服装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400万、嵊州中普风管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400万元、袁雪祥、宋春梅最高额保证600万元。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

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该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7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1-85779236

电子邮件:wangzhe3@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宏源无纺布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1698.18万元。债务人位于丽水市,抵押物1为宏源无纺布所有存货和机器设备(已司法拍卖成交,执行款未分配),抵押物2为宏源无纺布所有的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绿谷大道295号工业用地使用权(已司法拍卖成交,执行款未分配)。保证人朱秀仁、林小梅、朱克峰、朱小绿、缪可品、徐丽容、吴升俊、周夏香、余崇虎、邹月香

最高额保证2000万元。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

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该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1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1-85779236

电子邮件:wangzhe3@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破产公告

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

德清县人民法院于2018年11月9日作出(2018)浙0521破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并于2018年11月25日作出(2018)浙0521破4号决定书,指定浙江苕溪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负责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应妥善保管其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根据人民法院、管理人的要求进行工作,并如实回答询问;列席债权人会

议并如实回答债权人的询问。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应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5日内向管理人(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街道百乐街6号宇恒大厦9A,电话18267279023)配合履行上述义务并移交上述相关材料,怠于履行义务,导致公司无法进行清算,相关义务人应对公司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圣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9年7月25日

破产公告

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

德清县人民法院于2018年11月12日作出(2018)浙0521破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并于2018年11月25日作出(2018)浙0521破7号决定书,指定浙江苕溪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负责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应妥善保管其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根据人民法院、管理人的要求进行工作,并如实回答询问;列席债

权人会议并如实回答债权人的询问。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应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5日内向管理人(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街道百乐街6号宇恒大厦9A,电话18267279023)配合履行上述义务并移交上述相关材料,怠于履行义务,导致公司无法进行清算,相关义务人应对公司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浙江布莱特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9年7月25日

浙江省岱山县海舟修造船有限公司等6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已于2019年7月18日10时至2019年7月19日10时在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淘宝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上(<http://zc.paimai.taobao.com>)进行了公开竞价活动,仅一名竞买人(竞买号B6235)出价25000万元,现补登公告如下:

截至处置基准日2019年1月20日,我公司持有的浙江省岱山县海舟修造船有限公司等6户债权本金74749.994076万元,利息29767.164831万元,本息合计104517.158907万元。

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它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个工作日。如对本次竞价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联系。若在公告期内无异议,将确定竞买人(竞买号B6235)为最终买受人。

联系人:孙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4790

电子邮件:sumbinbi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该债权的原竞买有关情况请查阅淘宝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网址:https://zc-item.taobao.com/auction.htm?spm=a1z2k.11010449.931864.2.3744509dc5qgAn&scm=1007.13982.82927.0&id=598115329173&last_time=1563506064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7月25日

浙江东晟贸易有限公司等548户债权资产包处置公告

da.com.cn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毛先生

联系电话:0571-85779673

电子邮件:maozhenyu@cinda.com.cn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9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东晟贸易有限公司等548户债权资产包进行处置。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资产包债权总额折合人民币2,090,034.34万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主要分布在浙江地区。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注册资本充足、资信良好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

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舟山市东海水下工程有限公司债权(包括主债权、担保债权以及相关权利权益)转让给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户贷款货币为人民币,截至2019年1月20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3685.95万元,其中本金13100万元,利息10585.95万元。由浙江夏之远船舶经营有限公司(已破产)、夏康贵、张风雷担保,由舟山市东海水下工程有限公司名下东海工1工程船、东海工3工程船、东海工7工程船三艘工程船作抵押;上述债权依法通过淘宝竞价方式转让给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以

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浦江县星龙纺织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1888.87万元。债权人位于金华浦江县,抵押物为浦江县星龙纺织有限公司名下工业厂房及土地,土地面积合计为9264.27平米,房产面积合计8332.06平米,最高额抵押1297.8万元。保证人浙江浦江永在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466万、傅星斋、储伯民高额保证1200万,傅国富、柳美双高额保证1200万、楼永财高额保证466万、朱四喜高额保证466万、祝国龙、傅秀珍高额保证1200万。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该债权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

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

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该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1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1-85779236

电子邮件:wangzhe3@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及其清算业务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

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单位名称	本金余额(截至2019年4月20日)	利息(截至2019年4月20日)	担保人
1	浙江深蓝工贸有限公司	28,000,000.00	8,291,204.45	浙江松茂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永康市堰头不锈钢厂、永康市鑫皇工贸有限公司、应毅、颜艳红、浙江深蓝工贸有限公司

序号	借款人	本金/万元	欠息/万元	利息计算截止日	担保情况
98	浙江省永康市星牌工具有限公司	660.00	241.36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中兴电动车有限公司 保证人2:黄山市新徽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人3:浙江特畅恒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4:胡继宁、胡桔仙 保证人5:谢霞、胡必松 抵押情况:无
99	绍兴亿通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	177.99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金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2:绍兴柯桥吉美印染有限公司 保证人3:安徽绩溪亿通纺织有限公司 保证人4:朱永华、朱永根 抵押情况:无
100	绍兴钱江家具工业有限公司	3,100.00	365.46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绍兴诚邦化纤有限公司 保证人2:绍兴县钱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人3:绍兴县钱江制管有限公司 保证人4:钱张泉、沈菊香 抵押情况:无
101	绍兴县庄浩无纺材料有限公司	3,526.07	1,620.14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鸿宇皮革有限公司 保证人2:绍兴市恒丰聚氨酯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3:浙江高盛伟邦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4:浙江越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5:高海根、朱婉凤 抵押情况:无
102	浙江八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510.98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情况:抵押物1: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诸暨市笛阳街道云路10号八达西城苑7幢,8幢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商业出让,面积390.75平方米,房产建筑面3044.36平方米,房屋建筑面304.87平方米,评估值6118.84万元,最高额1618.84万元)
103	浙江锦子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	69.16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美锦纺织有限公司 保证人2:浙江太子龙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3:浙江太子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人4:浙江逸城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5:王培火、蔡惠东 抵押情况:抵押物1:蔡惠东所有的位于杭州市西湖区森林路6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住宅出让,面积474.87平米,房产建筑面336.98平方米,评估值3501.222万);抵押物2:浙江锦子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诸暨市暨阳街道上虞街1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住宅出让,面积136.98平方米,房产建筑面136.98平方米,评估值157.07万元)
104	浙江太子龙服饰有限公司	3,150.00	190.84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锦子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2:浙江太子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人3:浙江逸城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4:王培火、蔡惠东 抵押情况:无
105	世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199.06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世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2:浙江海之源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人3:浙江上虞华建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人4:上海复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人5:王培火、蔡惠东 抵押情况:抵押物1:世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大丰市文化中心项目的应收账款质押,金额不少于450万元。
106	浙江港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	73.15	2018/5/11	担保情况:保证人1:浙江港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2:浙江港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上虞百官街道上充路568号泰禾大厦1702室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商服用地出让,面积43.52平方米,房产建筑面354.45平方米,评估值536万元,最高额536万元)
107	浙江上顶置业有限公司	16,642.00	738.92	2017/5/31	担保情况:抵押人1:浙江上顶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1:刘世平、陈敏、武义宝泉温泉大酒店有限公司 抵押情况:在2011年9月27日取得武义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为0723109274101104957,于2010年1月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为建字第330723201007002号,于2010年1月取得施工许可证,证号为330723201007001号,土地面积98936平方米,在建工程5408.64平方米。
108	浙江金标食品有限公司	500.00	94.21		